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公示送達公告

機關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政南街2號

聯絡方式：丁股 張榕晏 07-7152158 轉 418 或 419

傳 真：07-7152273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分署 113 年度公路罰執字第 590928 號義務人林國斌案件，應送達與義務人之收取執行命令文件，公告黏貼本分署公告欄，文書乙份由丁股書記官保管，義務人得隨時向本分署丁股書記官領取。

依據：☐ 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1 項第 1 款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(依申請，國內公示送達)。

☒ 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1 項第 3 款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(依申請，國外公示送達)。

☐ 行政程序法第 79 條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(依職權)。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

丁股書記官張榕晏

書記官張榕晏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0 6 月 1 1 日

分署長楊碧瑛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決行